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LTZB-PC20231002

2023 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 购 人：蒲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采购代理机构：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二、项目说明	10
三、招标文件	10
四、投标文件	11
五、投标	13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5
七、合同	24
八、合同的履约验收	24
九、招标代理服务费	24
十、重新组织招标	25
十一、不再招标	25
十二、异议与投诉	25
十三、拒绝商业贿赂	25
十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26
第三章 施工内容及技术要求	27
第四章 商务要求	27
第五章 合同条款	46
第六章 工程建设标准	6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1
一、商务标	64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65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66
3. 投标函（格式）	67
4. 开标一览表（格式）	69
5. 资质证明文件	70

6.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71
7. 对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的承诺	72
8. 投标报价说明	73
9.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74
二、技术标	76
三、《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格式）	85
四、《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87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中小微企业不提供）	88
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89
七、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9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3 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在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 9 号豪盛大厦 A 座 10604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TZB-PC20231002

项目名称：2023 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3 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0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0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城市道路工程 施工	桥陵镇环陵 路项目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3000000.00	30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施工完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3 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 提供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

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报告 (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2.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凭据; (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 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纳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2.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 加盖投标人公章)

2.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 加盖投标人公章)

2.7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3 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采购文件凡是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 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3.2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安全考核合格证 (B 证), 且在本单位注册, 提供无在建声明;

3.3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

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说明: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 9 号豪盛大厦 A 座 10604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3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 年 11 月 14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 9 号豪盛大厦 A 座 10604 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 9 号豪盛大厦 A 座 10604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1.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1.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1.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1.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1.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
知》（财库[2017]141 号）；

1.7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
采〔2022〕5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
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 号）；

1.9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2. 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及被介绍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
人公章（鲜章），可自带 U 盘拷贝电子文件（本项目仅支持现场报名获取，谢绝邮寄）。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蒲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南转盘政府南院二楼

联系方式：1999130322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9号豪盛大厦A座10604 室

联系方式：1399137152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鹏

电 话：13991371529

**温馨提示：获取招标文件后，请仔细阅读，特别注意粗体及划线
部分，如有疑问请来电咨询。投标文件建议双面打印。**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蒲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2	采购代理机构	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监督管理机构	蒲城县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5	项目编号	LTZB-PC20231002
6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7	项目预算	300 万元
8	最高限价	300 万元
9	项目用途	采购内容:碾山村修建 3000 米、宽 4 米、排水管 10 个、厚 18 公分水泥路;赵山村修建长 1500 米、宽 4 米、排水管 5 个、面积 6000 平方米水泥路。东山村修建 500 米、宽 4 米、排水口 2 个、面积 2000 平方米水泥路(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主要功能或目标:修建改善交通状况,提高道路的通行能力和效率,减少交通拥堵和交通事故的发生。 需满足的要求:功能完善、安全可靠、美观实用为景区发展提供支持。
10	采购内容和要求	(具体详见第三章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1	投标人	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2	投标人资格要求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3 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 提供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

		<p>位登记证书;</p> <p>2.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p> <p>2.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凭据;(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2.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纳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p> <p>2.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7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合同包 1(2023 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p> <p>3.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采购文件凡是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p> <p>3.2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p>
--	--	--

		<p>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安全考核合格证(B证),且在本单位注册,提供无在建声明;</p> <p>3.3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p> <p>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说明: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13	工期、地点	<p>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施工完毕</p> <p>地点: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具体根据现场安排)</p>
14	招标文件发售	<p>发售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p> <p>发售地点: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 9 号豪盛大厦 A 座 10604 室)。</p>
15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6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投标人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勘查,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17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异议无效。
18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p>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14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p> <p>2、开标时间:2023 年 11 月 14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p> <p>3、投标、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 9 号豪盛大厦 A</p>

		座 10604 室
20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21	投标保证金	<p><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小写：20000.00 元 大写：贰万元整</p> <p>重要提示：转账、汇款时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且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简称也可）和响应保证金字样，便于我公司财务部查询登记</p> <p>根据法律法规，投标保证金属于投标内容的一部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交纳方能证明投标有效。请供应商考虑资金在银行之间的转账要求和时间成本，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我公司账户能收到所交的响应保证金，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我公司账户未能收到响应保证金，则该响应为无效。</p> <p>1. 开户行名称：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2.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朱雀大街支行</p> <p>3. 帐 号：26107001040005746</p> <p>备注：投标人在汇款（招标代理服务费）时须注明项目编号+项目简称</p>
22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3	盖章签字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招标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24	投标文件数量、装订、密封	<p>1. 数量：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开标一览表”一份、电子投标文件两份（U 盘或移动硬盘）。</p> <p>2. 装订：纸质投标文件装订成册，须编制目录和页码。</p> <p>3. 密封：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完好（标袋不得有破损），电子投标文件密封在“开标一览表”标袋中。标袋正面上要有标识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标袋标</p>

		识按给定式样编写（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标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25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6	投标人注册登记	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7	其它事项	<p>1. 本次采购、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中标投标人与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25 天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p> <p>2. 已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不参与项目投标活动，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应情况并提供相应佐证。投标人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p>
28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9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0	采购标的对应的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项目所属行业： 建筑业 。

二、项目说明

1. 本项目说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定中标人。

三、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适用：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所述项目。

2. 招标文件获取：投标人须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的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投标人名称与登记获取招标文件的单位名称不一致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招标文件的组成：包括目录中所列的前六章。

4.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5.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5.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6.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否则，视为同意招标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负。

7.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8.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根据招标工作进展实际情况, 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9.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 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10.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见须知前附表。

四、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格式)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要求: 法定代表人投标时提供投标文件格式“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被授权人投标时提供“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 投标函 (格式)

1.4 开标一览表 (格式)

1.5 资质证明文件

1.6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格式)

要求:

1.6.1 对应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按实际商务条款填写。

1.6.2 明确填写偏离情况并做出详细说明。

1.6.3 投标人应按实际响应的商务条款如实填写。

1.7 对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的承诺

1.8 投标报价说明

1.9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1.10 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对本项目的技术指标和要求作出响应。

1.11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2. 投标文件编写说明

2.1 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 (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编制, 格

式之外的可自行编写。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正本为鲜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2.3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需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2.4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

2.5 投标文件因书写潦草、内容表达不清、印章或证明材料内容模糊难辨等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6 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须与投标文件纸质版正本中的内容一致。

2.7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会议上唱标的内容，按格式要求填写，并单独密封提交，同时应保证“开标一览表”在投标文件正、副本中仍有且一致。如果不一致，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3. 投标文件的数量、装订、密封

3.1 数量：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开标一览表”一份、电子投标文件两份（U 盘或移动硬盘）。

3.2 装订：纸质投标文件装订成册，须编制目录和页码。

3.3 密封：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完好（标袋不得有破损），电子投标文件密封在“开标一览表”标袋中。标袋正面上要有标识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标袋标识按给定式样编写（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标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4. 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5. 投标报价

5.1 投标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5.2 投标人要按计价表内容填写材料名称、单价、总价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5.3 投标报价=材料费+运输费+装卸费+施工费+保险费+相关伴随费用等。

注：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的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费、其他项目费用、利润、成本、规费、税金和投标人必须的其他费用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全部费用。

5.4 投标人须对《施工内容及技术要求》中任何材料需求和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其中一部分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采购拟提供工程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5.5 投标人可先行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施工现场地理位置、环境情况、道路、存储空间、装卸限制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投标人负责。在施工期间,要协调施工现场周边社会关系,不得以协调不力而影响工程进度,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加以考虑。

5.6 凡招标文件要求或允许招标中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若投标时未报,采购人将按这些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对待。

5.7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投标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6. 对投标人的其他要求:

6.1 投标人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和串通投标。

6.2 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生产、施工等。

6.3 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履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6.4 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工程内容、质量、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五、投标

1. 投标文件的提交:

1.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1.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3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相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 投标人提出修改和撤标要求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封送到采购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采购代理机构摄像留存后，将投标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退还投标人。

2.3 撤回投标文件应以书面形式由有权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投标，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的正式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摄像留存后，将要“撤回”的投标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退还投标人，投标人签字确认领取。

2.4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2.5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3. 投标有效期：

3.1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投标人投标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按无效投标处理。中标单位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3.2 在原投标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投标无效：

4.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4.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4.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4.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
- 4.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放弃中标;
- 4.7 投标人相互之间, 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 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 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 开标

-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
- 1.2 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 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3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读开标会议开始, 宣读会场纪律, 宣布参加会议的投标人名单。
- 1.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监标人当众检查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签字确认并宣读检查结果。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5 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提交的“开标一览表”的摆放顺序当众拆封, 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它主要内容并做记录。投标人确认无误后, 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及监标人签字确认唱标内容。如投标人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 应在获得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 如属于宣读错误, 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 当场予以更正。
- 1.6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结束, 所有投标人离场。
- 1.7 采购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 并存档备查。
- 1.8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疑义的, 以及人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

2. 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

2.1.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2.1.2 采购人派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2.1.3 评标委员会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授权的评审专家，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2.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1.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2.1.5.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审查投标文件；

2.1.5.2 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1.5.3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1.5.4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1.5.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1.5.7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1.5.8 对评标过程及各投标人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2.1.5.9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1.5.10 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评标委员会）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2.2.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2.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2.2.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2.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2.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3 评标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

2.4 评标办法：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

2.5 评标工作程序：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澄清、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工

作程序进行评标。

2.5.1 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下一评审阶段,缺项或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不合格,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资格证明文件须装订在每份投标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以正本为准)

2.5.1.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的投标人条件;

(1) 提供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凭据;(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纳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投标人公章)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2.5.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2.5.1.3 特定资格条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采购文件凡是法定代表人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2)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安全考核合格证(B证),且在本单位注册,提供无在建声明;

(3)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根据财库【2019】38号文规定,此项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进行查询,截图留档;如网站无供应商信息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且装订在每份投标文件中)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财库【2019】38号文规定,此项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当天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进行查询,截图留档;如网站无供应商信息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且装订在每份投标文件中)

2.5.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资格合格者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5.2.1 投标人名称与登记领取招标文件的单位名称不一致;

2.5.2.2 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

2.5.2.3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签字;

2.5.2.4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数量;

2.5.2.5 针对同一项目提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2.5.2.6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

2.5.2.7 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5.2.8 对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未作出明确且实质性响应;

2.5.2.9 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未作出明确响应,对不得偏离的要求未作出实质性响

应;

2.5.2.10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5.2.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2.5.3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4 书写错误的评审标准: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2.5.4.1 投标文件有关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2.5.4.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5.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文件”正本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5.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乘以数量的计算结果为准;

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5.4.5 投标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2.5.4.6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2.5.4.7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5.4.8 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2.5.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5.6、评议:

2.5.6.1 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文件符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5.6.2 评标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按无效投标处理,不进

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2.5.7 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2.5.7.1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5.7.2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2.5.7.3 如果投标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5.7.4 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2.6 评分标准：

评审分项	分项分值	评审因素
投标 报价	30 分	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有关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即 30%）×100
商务 响应	2 分	投标文件对工期、工程质量、付款方式、质保期等商务要求进行详细说明，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计 1 分，工期优于招标文件的加 1 分。
技术 响应	56 分	1、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科学全面，具体措施详细具体计 6-3 分，内容较全面、详细计 3-1 分，未提供不计分。 2、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内容具体全面的计 6-3 分，措施一般、较全面计 3-1 分，未提供不计分。 3、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措施详细具体全面的计 6-3 分，措施内容较全面计 3-1 分，未提供不计分。 4、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措施详细具体全面的计 6-3 分，措施内容较全面计 3-1 分，未提供不计分。 5、施工方案，方案详细全面、科学合理计 8-4 分，方案内容较全面计 4-1 分，未提供不计分。

		<p>6、施工机械及材料投入计划，机械及材料配备齐全、计划全面合理且实施性强计 6-3 分，计划内容较全面计 3-1 分，未提供不计分。</p> <p>7、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网络图或进度表内容详尽、安排合理且实施性强计 6-3 分，内容安排不合理计 3-1 分，未提供不计分。</p> <p>8、劳动力安排计划，计划安排科学合理合计 6-3 分，计划安排不合理计 3-1 分，未提供不计分。</p> <p>9、项目经理部组织机构，人员配备全面合理计 6-3 分，人员配备较全面计 3-1 分，未提供不计分。</p>
业绩	6 分	以合同形式提供投标人 2020 年 1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份计 2 分，计满 6 分为止。
服务承诺	6 分	完全承诺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并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实质性服务承诺，确有利于本次招标，服务内容全面合理，实施性强计 5-3 分，内容较全面、实施性较强计 2-1 分，未提供不计分。

注：2.6.1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6.2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6.3 特殊情况处理

2.6.3.1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投标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的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6.3.2 当投标人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投标报价分的计算。

2.6.3.3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2.7 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2.7.1 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2.7.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7.1.2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

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须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7.1.3 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2.7.1.4 在工程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7.2 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2.7.2.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7.2.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7.2.3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2.7.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2.7.3.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7.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7.3.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7.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2.7.4.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

知》（财库〔2019〕18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2.7.4.2若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3. 定标

3.1 定标程序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经过初审、澄清、比较与评价等程序后，在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最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1.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个日历日内，从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定标复函》；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单位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标报告推荐的评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3.1.4 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将中标候选人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公告发布1个工作日，其他投标人若有异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执行。若无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3.2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原因不作任何解释，投标文件不予退还（含纸质及电子版文件）。

4. 投标无效的情形：

- 4.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4.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 4.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5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4.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4.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 中标通知书

5.1 中标通知书将在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

5.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合同

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二十五（25）个日历日内，执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施工合同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投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投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 中标后，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招标项目的施工。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5. 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工程，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八、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九、招标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

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执行。

2. 招标代理服务费应采用转账、刷卡、现金形式缴纳。

十、重新组织招标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1. 因重大变故, 招标任务取消的;
2. 所有投标被评标委员会否决的;
3. 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招标最高限价, 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4.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十一、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 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 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十二、异议与投诉

1. 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 54 条有关规定执行, 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异议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异议函、相关证明材料。

2. 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 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 60 条等有关规定执行。投诉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诉书、相关证明材料。

十三、拒绝商业贿赂

1. 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 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 投标人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并附在投标文件中, 同时应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一致。

十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及各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规定,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

中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需求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相关政策、业务流程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查询了解。

第三章 施工内容及技术要求

2023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
目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工程造价咨询
或招标代理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复核时间： 年 月 日

工程项目总价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序号	工程名称	金额	其中: (元)									
			分部分项合计	措施项目合计	其他项目合计	规费	增值税销项税额	附加税	劳保费用	安全文明施工费		
1	2023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1.1	2023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合计											

第 1 页 共 1 页

单项工程造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2023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分部分项工程费	措施项目费		其它项目费	规费	增值税销项税额	附加税额	含税单位工程造价
			措施项目费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1	2023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合 计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 2023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专业: 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平面图一		
1	040203005008	水泥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石料最大粒径:C25 2. 厚度:18cm [工作内容] 1. 混凝土浇筑 2. 拉毛或压痕 3. 伸缝 4. 缩缝 5. 锯缝 6. 嵌缝 7. 路面养生	m ²	8940.25
2	040202002021	石灰稳定土基层 [项目特征] 1. 厚度:20cm 2. 含灰量:3:7灰土 3. 路床整形碾压 [工作内容] 1. 拌和 2. 铺筑 3. 找平 4. 碾压 5. 养护	m ²	8940.25
		平面图二		
3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项目特征] 1. 废弃料品种:挖除综合土 2. 运距:3KM [工作内容] 1. 余方点装料运输至弃置点	m ³	2300
4	040203005009	水泥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石料最大粒径:C25 2. 厚度:18cm [工作内容] 1. 混凝土浇筑 2. 拉毛或压痕 3. 伸缝 4. 缩缝 5. 锯缝 6. 嵌缝 7. 路面养生	m ²	10421.25
5	040202002002	石灰稳定土基层 [项目特征] 1. 厚度:20cm 2. 含灰量:3:7灰土 3. 路床整形碾压 [工作内容]	m ²	10421.2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 2023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专业: 市政土建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拌和 2. 铺筑 3. 找平 4. 碾压 5. 养护		
		平面图二/管网工程		
6	040101002018	挖沟槽土方 [项目特征] 1. 土壤类别:综合土 2. 挖土深度:2m以内 3. 清单量为定额量 [工作内容] 1. 土方开挖 2. 围护、支撑 3. 场内运输 4. 平整、夯实	m ³	29.95
7	040103001002	填方(管沟回填) [项目特征] 1. 填方材料品种:素土 2. 密实度:按设计要求 [工作内容] 1. 填方 2. 压实	m ³	26.56
8	040501006001	塑料管道铺设 [项目特征] 1. 管道材料名称:双壁波纹管 2. 管材规格:DN300 3. 接口形式:粘结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探测线铺设 3. 管道接口 4. 检测及试验 5. 消毒冲洗或吹扫	m	48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 2023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专业: 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 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 2023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专业: 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一	规费	项	1
1	社会保障费	项	1
1.1	养老保险	项	1
1.2	失业保险	项	1
1.3	医疗保险	项	1
1.4	工伤保险	项	1
1.5	残疾人就业保险	项	1
1.6	女工生育保险	项	1
2	住房公积金	项	1
3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项	1
二	税金	项	1

甲方评标材料表

工程名称: 2023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专业: 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甲方材料号	材料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单价	数量	合价	产地	厂家	材料号	备注

第四章 商务要求

一、工期及地点:

1. 工 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施工完毕。
2. 地 点: 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 (具体根据现场安排)。

二、工程质量: 质量等级达到合格。

三、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四十 (40%), 竣工验收后,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三十 (30%), 工程验收合格后拨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7%, 质保期满后付剩余百分之三 (3%)。

四、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1. 质保期: 两年。(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国家标准要求的, 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 中标人应遵照国家规范规定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及要求作出明确承诺。
3. 在质量保证期内, 中标人应具有良好、迅速的售后服务能力。

注: 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 不得负偏离。

第五章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采购人(发包人):

成交人(承包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第一部分

一、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中标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作业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详见本招标文件招标范围

承包方式: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计划）：

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 元（人民币）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5. 本工程招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答疑
6. 招标文件
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 图纸
10. 工程预算书
11. 投标报价汇总表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的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

十一、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及各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规定，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

承包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需求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相关政策、业务流程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查询了解。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二、通用条款

详见《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的合同通用条款。

本文件略。

三、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执行《通用条款》第 2.1 条款

2.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 本合同只使用汉语。

2.2 适用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执行国家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以及材料、设备所涉及的现行国家、省、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按生产企业在技术监督局的备案标准、并经监理工程师和业主同意。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

3. 图纸

3.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不得外传、外借，仅用于本工程的施工及验收的全过程。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 工程师

4.1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按照发包方与监理单位签订的“监理合同”中约定的发包方授权和委托，对本工程施工过程的质量、安全、进度控制、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施工中各种矛盾组织协调工作及全程监理。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重大工程洽商、设计变更、发包人指定价的认质认价等在决策之前需经业主同意。

4.2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职权：负责重大工程洽商、设计变更、发包人指定价的认质认价、施工全过程内、外部关系协调、处理往来文件，对工程进度、质量、造价进行管理。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工程师有权反对和要求承包人从该项目上立即解除在工程师看来行为不端、不能胜任工作或玩忽职守，或工程师出于其它考虑不希望该人出现在现场，并且未经工程师同意不允许再次雇用这些人员。凡有任何人员离开，都应尽快补充。

5. 项目经理

姓名： 资质：

6. 发包人工作

6.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工程开工前 5 日内。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执行《通用条款》8.1. (2) 款。将水、电引至施工现场。安装电表，供电线路由施工单位安装并向发包人交纳水、电费。其计量和计价方法为：按供水、供电管理部门公布的收费标准及公摊损耗量由施工单位全额缴纳。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工程开工前 5 日内。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工程开工前 5 日内。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工程开工前 5 日内。

(6)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执行《通用条款》8.1. (6) 款。

(7)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工程开工前 5 日内。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由发包人负责保护。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无

6.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配合发包人办理施工许可证、质量监督等手续。

7. 承包人工作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无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每月 1 日向业主、监理单位报送 2 份《通用条款》9.1.(2) 款规定的报表。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执行《通用条款》9.1.(3) 款。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为甲方工地代表提供办公室 2 间, 为监理工程师提供办公室 2 间、宿舍房 1 间, 不配备办公家具, 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执行《通用条款》9.1.(5) 款。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及费用承担: 执行《通用条款》9.1.(6) 款。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 执行《通用条款》9.1.(7) 款。

(8)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 承包方式执行《通用条款》9.1.(8) 款。交工前应达到工完场清条件及文明工地要求。

(9)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无。

(三) 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8. 进度计划

8.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 开工前十日内。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 五日内。

8.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

9. 工期延误

9.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执行《通用条款》13 条。工期提前无奖励。工期每推迟一天除按 2000 元处罚外, 若影响到发包人使用时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四) 质量与验收

10.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0.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

11. 工程试车

11.1 试车费用的承担: 动力照明通电费、给排水、采暖及卫生设备试水费均由承包

人承担。

(五) 安全施工

(六) 合同价款与支付

12. 合同价款及调整:

12.1 本合同价款采用_____方式确定。

12.2 综合单价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物价变化、政策调整以及有经验的投标商可以
和应该预料到的其它风险。合同执行期间工程量清单中已报价的综合单价均不做调整。

12.3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执行《通用条款》27.1 条

12.4 工程结算时, 据实结算, 综合单价不变, 只对甲方认质认价的材价格调正负
差价, 调差部分除计取税金之外不再计取任何费用。

12.5 如果清单项目内的工程项目在实际施工中未进行施工或者因设计变更减少的
项目, 结算时按实际减少工程量或清单量和投标预算单价扣减造价。

13. 工程预付款: 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四十 (40%)

14. 工程量确认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

15. 工程款 (进度款) 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15.1 合同签订后,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四十 (40%) 的预付款,
施工完毕并经终验合格后 30 天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九十
(90%), 决算审计后, 支付至竣工结算审定价的百分之百 (100%)。

15.2 发包方对总承包方工程项目资金的使用实行监督和控制。

(七) 材料设备供应

16.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17.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八) 工程变更

18. 工程设计变更:

(九) 竣工验收与结算

19. 竣工验收

19.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 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 交竣工图及完整资料文件三套。所有资料必须保证有三份是用钢笔书写。工程竣工验收前, 资料必须通过质检站备案要求, 按城建部门要求做好资料的归档工作。

19.2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

20. 竣工结算

(十) 违约、索赔和争议

21. 违约

21.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4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8.1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条款》28.1 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0.5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条款》

30.5 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7.6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条款》

37.6 款;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无。

21.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 乙方工期每推迟一天除按 2000 元处罚外, 若影响发包人使用时, 应另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赔偿限额为合同价的 5%。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承包方按合同价的 2%承担违约金外, 另按国务院 279 号令有关规定处理。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无。

22. 争议

双方约定,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可依法以下一种方式解决:

22.1 双方达成仲裁协议,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2.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 其他

23. 工程分包

23.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工程： /。

23.2 分包施工单位为： /。

24. 不可抗力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第 43 条。

25. 保险

25.1 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工程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由承包人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

26. 担保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
-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
-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27. 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合同份数：正本两份，副本拾份；发、承包双方各持正本壹份、副本承包方肆份，发包方陆份。

28. 其他要求：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民工权益保障书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结构	层数	跨度(米)	设备安装内容	工程造价(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附件 2:

发包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设备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质量等级	供应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为保证_____ (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寿命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和双方约定的其他土建工程,以及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的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等项目。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2、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 1)、基础、主体、结构部分: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
- 2)、屋面防水工程、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防渗漏 年;
- 3)、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安装工程为 年;
- 4)、供热及供冷为 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 5)、室外的上下水和小区道路等市政公用工程为 年;
- 6)、其他约定: /

3、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 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漏气、燃气漏气等),承包人接到

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 .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4、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金一般不超过施工合同价款的 5%,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施工合同价款的 _____% 。

本工程双方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保修金金额为_____ (大写)。质量保修金银行利率为_/_/_____ 。

5、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发包人在质量保修期满后____天内,将剩余保修金返还承包人。

6、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 包 人(公章): _____

承 包 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 4

民工权益保障书

致：

本公司已与贵司签订《_____》合同，我公司同意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向贵司就民工权益工作做如下承诺：

1、我司将成立有专人负责民工权益保障专职部门，部门人员由项目经理、预算部经理、财务部经理、民工权益保障专员组成；项目经理兼任民工权益保障部门经理，与贵司民工权益保障部工作对接。

2、我司承诺认真履行职责，做好本公司在贵司承建的施工项目的民工用工和管理工作，足额支付劳务分包单位的工程款，确保按时足额将民工工资发放到民工本人，安排好民工的生活，做好民工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发放劳保和安全用品。

3、我司承诺将民工权益保障工作的绩效作为工程款支付依据之一（工程进度款支付除应附确认的形象进度资料之外，同时应附确认的民工权益保障合格资料），我公司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将按贵司要求按时如实填报有关民工权益保障资料。如果我公司违反承诺，则同意贵司进度款分两步支付，先支付上月（期）民工工资，待我公司发放民工工资完毕并提供相关凭证，再支付进度款的余额。

4、一旦发现本公司严重拖欠民工工资，导致民工因欠薪闹事，同意由贵司直接代为支付民工工资，并在下期进度款中扣除。

5、一旦出现本公司因民工权益保障工作不到位，导致重大突发事件，并造成一定影响，本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并承诺向贵司偿付违反承诺赔偿金。

承诺人：_____（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委托人）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工程建设标准

一、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所涉及到的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二、根据工程设计要求，该项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除必须达到上述第一条标准外，还应满足设计要求和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

三、该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如无上述第一、二条的标准，在材料、设备的订货采购和施工安装时，应出具生产厂家或施工安装企业在技术监督部门已备案企业标准，并经监理和业主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 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和要求编制，格式之外的可自行编写。
2.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招标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3. 纸质投标文件装订成册，须编制目录和页码。
4. 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法人授权书须为原件，其它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正本或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LTZB-PC20231002

2023 年度蒲城县桥陵镇环陵路项目

投标文件

投 标 单 位:

采购代理机构:

时 间:

目 录

一、商务标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3. 投标函（格式）
4. 开标一览表（格式）
5. 资质证明文件
6.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7. 对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的承诺
8. 投标报价说明
9.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二、技术标

三、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六、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一、商务标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内容：_____ 投标商务部分

投 标 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致：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权 限	办理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企业 信息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工商登记机关		
	电 子 邮 箱		
法定代 表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通讯地址		
<p>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p> <p>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p> <p>（粘贴处）</p>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_____（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投标时提供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被授 权项 目与 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性 别
	职务		手机号码
被授权人	姓名		性 别
	职务		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p>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p> <p>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p>		<p>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p>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p>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_____（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期：_____

注：被授权人投标时提供

3. 投标函（格式）

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 我方具备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2. 根据你方获取的_____施工招标文件，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投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工程建设标准、工程量清单和答疑纪要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大写)_____人民币（RMB¥_____元，其中措施项目费_____元，其中安全及文明施工费_____元）的投标报价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3. 我方已详细审阅全部投标文件，确认无误。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份，副本__份，电子文件__份，“开标一览表”__份。
4. 我方保证上述投标报价不低于我单位工程施工的成本价。
5. 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投标工期_____日历天。
6. 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工程质量等级达到_____。本工程项目经理_____。
7. 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文明工地标准。
8. 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9.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你方的招标文件、答疑纪要、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我们约束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10. 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中有关要求拒绝投标的条款。
11. 我方理解你方不负担我们的任何投标费用，我方不要求你方对未中标原因作任何解释，也不退回投标文件。

注：投标报价应与工程量清单的报价汇总表数字一致。精确到元.角.分。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单 位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4.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大 写: 小 写:
措施费 (人民币:元)	
安全及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元)	
工期 (日历日)	
质保期	
项目经理	
质量等级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投标人公章）

日期：

5. 资质证明文件

5.1 基本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5.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5.3 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6.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格式)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单位公章)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情况	响应说明	备注

备注: 1. 对第四章中的商务要求做出响应。

2. 响应情况按实际响应情况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7. 对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的承诺

(内容自拟)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

8. 投标报价说明

1. 本报价依据本工程投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文件、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工程量清单和答疑纪要及其它有关文件进行编制。

2. 本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工程量是按采购方所发生的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计取的。若我方中标， 施工中出现的工程量差异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结算。

3.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所填入的单价和合价， 为本工程所涉及的全部项目的价格， 是按照现行规定执行；和招标文件要求及市场价格计算（有采购方指定价的按指定价计算）确定的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和招标文件规定， 结合我公司实际情况和投标策略计算并列报的。

4. 本报价中没有填写的项目费用， 视为已包括在其他项目之中。

5. 本报价的币种为人民币。

6. 投标人投标报价需要说明的其它事项。

9.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_____ 项目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编制单位：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后附的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表格具体样式以造价软件打印的表格格式为准，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电子招标书文件进行工程量清单的组价工作，不可更改工程量清单的具体内容。

二、技术标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内容：_____技术部分（施工组织设计）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技术标

投标文件技术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2.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3.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4.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5. 施工方案
6. 施工机械及材料投入计划
7. 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
8. 劳动力安排计划及劳务分包情况
9. 项目经理部组织机构
10. 服务承诺。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项目管理机构

附表七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表八 2020 年 1 月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备 名 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 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考试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附表七：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 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此表后附上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表八：2020 年 1 月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项目，并标明表序。
2. 类似项目业绩须附施工合同复印件。

三、《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自愿参加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标采购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以求侥幸成为中标人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我单位在此申明：保证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正确的、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三、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四、我单位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1. 我单位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 我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我单位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我单位自行放弃投标资格而未在开标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的；
5. 我单位自行放弃中标资格的；
6. 我单位不在规定的时效内领取《中标通知书》的；
7. 我单位不按规定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8. 我单位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9. 我单位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

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上任意一条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的 2% 作为赔偿金。

五、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函作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要

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发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而被追究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四、《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作为
（项目名称）_____ 的投标人，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中小微企业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所属行业类别投标人不得更改，否则，造成不利影响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投标人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制造商	金额 (万元)	所占比例
1	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2	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制造的货物				

注：1. 本声明函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 如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货物须按此格式附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七、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 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开标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 (公章)

致: 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开标一览表

(开标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本页以下无内容